

# “农房改善+”助推乡村振兴

肖翔文 周楠 徐晓晓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要扎实推进乡村振兴，让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，在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中越走越有奔头。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明确提出，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，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，必须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近年来，灌云县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和省、市委决策部署，将农房改善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，系统谋划，一体推进，全域提升，长效管理，探索出一条“农房改善+”助推乡村振兴之路，在江苏省首次公布乡村振兴实绩考核中荣获第一等次。

## “农房改善+”助推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

改善农村住房条件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，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实践，是促进农村共同富裕的有效途径。灌云县积极推动农村住房条件改善工作，以系统性思维和“农房改善+”实际举措，助推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

“农房改善+产业振兴”，致富一方百姓。

围绕农房项目有产业支撑，积极构建与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，促进富民增收。比如，侍圩村以新建社区为中心，规划“一库三园”产业发展布局，先后建成1600平方米农产品保鲜库、1200亩豆丹文化产业园、100亩黄桃采摘园、110亩无花果采摘园，带动低收入农户约500人实现家门口就业。2021年，灌云县全年经营性收入超30万元的村有286个，占比达84%。

“农房改善+人居环境”，改善村容村貌。

通过农房改善结合人居环境整治的深入推进，实现从“农村脏乱差”到全省乡村振兴第一等次的逆转，国家级卫生乡镇实现了全覆盖，近三年创成美丽宜居村庄228个，同兴镇伊芦村梅园景区创成3A级景区，伊山镇川星村伊甸园景区、杨集镇潮河村潮河湾景区均创成4A级景区。

“农房改善+基层治理”，促进和谐稳定。

在农房改善、建设新型社区中，坚持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等有机结合，激活“一委两站三会五岗”善治效能，不断提升群众的“主人翁”意识，有力促进了基层和谐稳定。

“农房改善+乡风文明”，转变村风民风。

紧密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建设行动，大力弘扬王继才爱国奉献精神，发挥中国好人、农村好人、道德模范等乡贤作用，健全完善新型农村社区的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，村民的精神状态、思想素质、文明修养、道德水准不断提升，内生发展动力蓬勃高涨。

## “农房改善+”的探索与实践

在推进农房改善过程中，灌云县坚持从实际出发，因地制宜，系统谋划，切实在组织推进、规划布局、政策标准、建设模式、

---

产业配套、社会治理等六个方面强化统筹，成效显著。

坚持优化机制，规范推进工作。

在农房改善过程中，坚持县级统筹、书记主抓、党政共管、整县推进，出台《关于建立全县新型农村社区重点项目包保责任体系》，既制定农房改善三年行动计划，又实施“百日攻坚”集中行动计划，每个项目落实一个牵头部门主要领导、一名分管领导、一个科室负责人和具体责任人等“四个一”推进机制。建立平台融资机制，落实融资 2.3 亿元，为农房项目提供资金保障。

坚持因地制宜，合理布局规划。

结合新型城镇化、扶贫开发、产业发展、重大工程、生态环境治理等空间布局，先点后面，先易后难，因地制宜，做到镇村布局规划与产业发展规划、土地总体利用规划“三规合一”。2020 年以来，精心编制 14 个农房项目规划，其中重点打造可塑性强、本底较好的侍荷园、侍圩人家、潮河新村等 3 个项目，既保证了整体推进，又实现了重点提升。

坚持问需于民，科学制定政策。

按照“鼓励进城、引导入镇、尊重留村”的原则，对农民群众住房情况和改善意愿进行全面摸查。综合考虑农民群众的真实意愿、承受能力等各类因素，科学制定自愿搬迁补偿安置政策，确保农房改善不落下一人一户。近三年灌云县累计改善农户 12174 户，超额完成既定目标。

坚持严格监管，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坚持施工图纸、队伍资质、建筑材料入场前“三必检”，充分使用本地合格建筑材料、施工工艺和合格的设备产品，严控建设改造成本，增强经济性和可靠性。同时，在项目监理上严控，压实责任，实行全环节、全要素、全过程、全方位监管。据第三方调查，群众对农改项目满意度达 96.81%。

坚持产业配套，推进富民增收。

按照“农房建在哪、产业配到哪”的要求，将农房改善项目与村企联建结合，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、农产品加工、特色种养等产业，促进就地就近就业，确保每个农房项目都有产业支撑。2020 年以来，共为 14 个项目配套各类产业 33 个，带动近万户农民增收。

坚持共享共治，构建乡村治理体系。

以“住得好更要住得舒心”为目标，实施加强村级党组织建设等 6 大专项行动计划，理顺新型社区和原村（社）党组织、自治组织、集体经济组织之间的关系，完善推广“一委两站三会五岗”治理组织架构，探索建立村民自治管理、专业化管理和村“两委”统筹管理三种物业管理模式，推行“院落自治”“楼宇自治”等“微自治”方式，及时解决群众的“微难题”“微矛盾”，书写新型农村社区治理新答卷。2020 年以来，配套建设党群综合服务中心 12 个、农贸市场 2 个、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10 个。

## 对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启示

牵一发而动全身，一子落而满盘活。灌云县“农房改善+”的探索，为新征程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带来有益的启示。

---

一是处理好“当前”与“长远”的关系。

灌云县农房改善工作，既有全县整体长远规划，又有重点阶段集中攻坚，紧扣重要时间节点，科学把握村庄变迁的趋势，一棒接着一棒跑，一年接着一年干，一张蓝图绘到底。

二是处理好“设计”和“落实”的关系。

灌云县坚持因地制宜，结合本地实际，统筹考虑规划、选址、户型、承受能力等多方面，形成一套适配性较高的农房改善模式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关键是解决在基层落地落实问题，重中之重是在问需于民的基础上把握本地差异性，既要积极听取当地农民的意见建议，又要发挥他们的主体作用和首创精神，切忌“一把尺子量乡村”。

三是处理好“点上”和“面上”的关系。

灌云县在农房改善中以侍荷园、侍圩人家、潮河新村等示范项目为引领，对全县面上工作提供了样板经验。典型引路，是既实用又高效的工作推进方法，是推动政策在基层落地生根的具体举措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要注意“点”和“面”相结合，发挥以点带面作用，通过重点领域、重点方面、重点群体的突破，带动乡村振兴全局发展。

四是处理好“建设”和“治理”的关系。

灌云县农房改善高度重视做好“后半篇文章”，探索多种管理模式、“微自治”等，使得百姓住得好更住得舒心。乡村振兴，建是基础，管是关键。要始终坚持农民主体地位，充分尊重广大农民意愿和首创精神，把维护农民群众根本利益、促进农民共同富裕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才能确保农业稳产增产、农民稳步增收、农村稳定安宁。